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rime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4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2017財政年度營業額達人民幣8,479百萬元，較2016財政年度增加11%。

2017財政年度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達人民幣253百萬元，較2016財政年度增加25%。

2017財政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達人民幣17.96分，較2016財政年度增加25%。為充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保留資源用於潛在投資，董事會不建議派發2017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全年業績公告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制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7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6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本集團2017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b>8,478,895</b>	7,644,931
銷售成本		<b>(6,793,966)</b>	(6,055,232)
毛利		<b>1,684,929</b>	1,589,699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3	<b>114,364</b>	106,548
營業及分銷費用		<b>(399,869)</b>	(370,963)
行政費用		<b>(638,161)</b>	(624,366)
研發開支		<b>(322,030)</b>	(292,824)
其他費用		<b>(5,163)</b>	(12,977)
財務費用		<b>(123,308)</b>	(123,50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b>41,601</b>	29,601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b>(813)</b>	(657)
除稅前利潤	6	<b>351,550</b>	300,556
所得稅費用	5	<b>(98,776)</b>	(97,407)
年內利潤		<b>252,774</b>	203,149
以下各方分佔年內利潤(虧損)			
本公司股東		<b>253,424</b>	203,401
非控股權益		<b>(650)</b>	(252)
		<b>252,774</b>	203,149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b>其他綜合收入(費用)</b>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養老金計劃	5,775	(8,611)
與不會重新分類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u>(1,732)</u>	<u>3,210</u>
	<u>4,043</u>	<u>(5,401)</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境外經營產生的匯兌差額	6,184	(8,782)
指定為套期工具的利率互換合約的 公平值調整	2,134	983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u>(533)</u>	<u>(246)</u>
	<u>7,785</u>	<u>(8,045)</u>
扣除所得稅後的年內其他綜合收入(費用)	<u>11,828</u>	<u>(13,446)</u>
年內綜合收入總額	<u>264,602</u>	<u>189,703</u>
以下各項分佔年內綜合收入(費用)總額：		
本公司股東	265,147	189,902
非控股權益	<u>(545)</u>	<u>(199)</u>
	<u>264,602</u>	<u>189,703</u>
<b>每股盈利</b>	<b>8</b>	
基本(人民幣分)	<u>17.96</u>	<u>14.41</u>
攤薄(人民幣分)	<u>17.89</u>	<u>14.3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43,766	2,342,764
預付租賃款項		135,924	139,387
商譽	9	1,513,334	1,418,815
無形資產		32,400	31,836
於聯營公司權益		144,349	174,472
於合營公司權益		568	1,311
可供出售投資		2,043	872
遞延稅項資產		124,717	133,278
		<u>4,297,101</u>	<u>4,242,735</u>
<b>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款項		3,463	3,463
存貨		1,742,302	1,615,391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59,956	56,037
貿易應收款項	10	1,264,452	1,225,995
應收票據		716,854	584,0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8,050	217,710
受限制存款		76,039	51,5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4,956	1,123,293
		<u>4,966,072</u>	<u>4,877,467</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1	1,569,335	1,371,103
應付票據		363,961	422,145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78,672	416,525
衍生金融工具		2,583	4,717
稅項負債		66,707	64,473
政府補助		16,751	13,663
公司債券	12	–	499,043
銀行借款	13	171,383	171,322
股東貸款	14	203,900	–
融資租賃承擔		6,854	–
		<u>2,880,146</u>	<u>2,962,991</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085,926</u>	<u>1,914,47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383,027</u>	<u>6,157,211</u>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13	679,417	693,557
股東貸款	14	1,675,446	1,681,059
政府補助		245,900	255,232
遞延稅項負債		20,753	25,031
融資租賃承擔		25,883	—
其他長期應付款		45,257	26,510
退休福利義務		127,346	129,333
		<u>2,820,002</u>	<u>2,810,722</u>
<b>淨資產</b>		<u>3,563,025</u>	<u>3,346,489</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	1,438,286	1,438,286
儲備		<u>2,079,473</u>	<u>1,862,480</u>
本公司股東分佔權益合計		<u>3,517,759</u>	3,300,766
非控股權益		45,266	<u>45,723</u>
<b>權益合計</b>		<u>3,563,025</u>	<u>3,346,489</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05年9月3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17年8月29日完成股權轉讓後，本公司之母公司已由上海電氣(集團)總公司(「上海電氣總公司」)變更為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電氣公司」)，而最終母公司仍為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上海電氣總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和主要經營地址已在年報的企業資料部分披露。

本集團主要從事葉片、軸承、緊固件、刀具及其他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以及投資控股。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性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就未變現虧損項作出遞延稅項資產之  
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有關披露資料以令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該等修訂亦要求，倘若來自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計入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則須披露金融資產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要求披露以下資料：(i)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ii) 獲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產生的變動；(iii) 匯率變動的影響；(iv) 公平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因素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股份支付交易分類及計量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014年至2016 年週期)之一部分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40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015年至2017 年週期) <sup>2</sup>

<sup>1</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sup>2</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sup>3</sup> 於待釐定之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sup>4</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針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分類和計量的新規定及金融資產減值規定。

與本集團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要規定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均須按攤余成本或公平值進行後續計量。特別是，在以收回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合同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未償還的本金和未償還的本金之利息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債務投資，在後續會計期末通常按攤余成本進行計量。在以收回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且在特定日期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未償還本金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債務工具，通常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在後續會計期間按公平值進行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權益投資(並非為交易而持有的)的公平值變動，而通常僅將股息收入計入損益。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後才確認信貸虧損。
- 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處理規定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三類對沖會計處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合資格作為對沖會計處理之交易類別引入了更大靈活性，特別是擴大合資格作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非金融項目之風險組成類別之範圍。此外，可追溯的有效性測試已不再需要。亦引入了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更高披露要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布，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以將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生效後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等現行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於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時，金額應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移交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殊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更詳盡的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6年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責任、主體對代理代價及發牌的應用指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撤銷，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並非於該日支付之租賃付款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會就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其中包括)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有關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付款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本集團會將有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付款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按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融資租賃安排及租賃土地(本集團為承租人)之預付租賃付款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會導致該等資產分類的潛在變動，惟視乎本集團是否單獨或於擁有資產時將呈列之相應有關資產的同一項目內呈列使用權資產而定。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充分推進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更詳盡的披露。

### 3. 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收入，即本集團營業額，指年內出售貨品經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以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並已扣除銷售稅及附加費。

對本年度的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銷售貨品	8,188,528	7,373,597
提供服務	50,387	51,137
建造合同	239,980	220,197
	<u>8,478,895</u>	<u>7,644,931</u>
<b>其他收入</b>		
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利息收入	14,076	10,555
租金收入淨額(附註i)	1,507	1,060
政府補助(附註ii)	39,821	27,059
賠償收入(附註iii)	19,867	20,870
技術服務收入	3,821	9,683
回收貨品及包裝	1,404	625
佣金	1,891	2,439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214	60
其他	6,424	6,664
	<u>89,025</u>	<u>79,015</u>
<b>其他收益及虧損</b>		
銷售備用零件、廢料及半製成品收入	110,427	85,034
減：銷售備用零件、廢料及半製成品成本	(68,939)	(52,235)
	41,488	32,7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479	4,2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5,738)	(5,401)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25,700)	(24,181)
已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21,769	9,832
金融工具(損失)收益(附註iv)	(97,509)	28,102
外匯收益	108,436	18,133
外匯損失	(25,592)	(36,520)
撤銷應付款項收益	706	522
	<u>25,339</u>	<u>27,533</u>
	<u>114,364</u>	<u>106,548</u>

附註：

- (i) 租金收入總額在附註6中披露。
- (ii) 政府補助指本集團的部分境內經營實體已收之來自地方政府之金額。政府補助金額約計為(a)人民幣24,942,000元(2016年：人民幣12,793,000元)，該款項為在中國境內若干區域內收到的政府為激勵本集團業務發展而給予的附帶條件的財政支援，本集團已滿足相關條件；和(b)人民幣14,879,000元(2016年：人民幣14,266,000元)，該款項為攤銷至本年損益之設備採購補貼。
- (iii) 賠償收入主要包括因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而自保險公司所得人民幣14,782,000元(2016年：賠償收入主要包括因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失火導致損失而自保險公司所得人民幣19,224,000元)。
- (iv) 金融工具(損失)收益指結算外匯遠期合約產生的損失人民幣97,509,000元(2016年：收益人民幣28,102,000元)。該外匯遠期合約用於對沖外匯風險。

#### 4. 分部資訊

根據管理所需，本集團的業務根據各業務單元的產品及服務進行組織，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擁有以下五個報告經營分部：

- (i) 軸承分部主要從事軸承生產及銷售；
- (ii) 葉片分部主要從事葉片生產及銷售；
- (iii) 刀具分部主要從事刀具生產及銷售及加工服務；
- (iv) 緊固件分部主要從事緊固件及相關設備生產及銷售及檢測服務；
- (v) 「其他」指本集團於生產及銷售碳製品的聯營公司之投資。

為了監管分部業績並調配分部間資源：

分部資產扣除公司及其他未分配總部資產，因為此等資產在集團基礎之上管理。

分部負債扣除公司及其他未分配總部負債，因為此等負債在集團基礎之上管理。

各分部間的銷售參考當時市價進行。

##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來自報告經營分部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軸承 人民幣千元	葉片 人民幣千元	刀具 人民幣千元	緊固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	758,015	963,952	571,202	6,185,726	-	8,478,895
分部間銷售	-	-	2,337	-	-	2,337
小計	<u>758,015</u>	<u>963,952</u>	<u>573,539</u>	<u>6,185,726</u>	<u>-</u>	<u>8,481,232</u>
對銷						<u>(2,337)</u>
集團收入						<u>8,478,895</u>
分部利潤	<u>16,789</u>	<u>67,731</u>	<u>68,866</u>	<u>307,096</u>	<u>-</u>	<u>460,482</u>
利息、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44,45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0,869)
財務費用						(123,30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32,998	-	(424)	-	9,027	41,601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	-	-	(813)	-	(813)
除稅前利潤						<u>351,550</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軸承 人民幣千元	葉片 人民幣千元	刀具 人民幣千元	緊固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	762,471	958,326	495,287	5,428,847	-	7,644,931
分部間銷售	-	-	2,368	-	-	2,368
小計	<u>762,471</u>	<u>958,326</u>	<u>497,655</u>	<u>5,428,847</u>	<u>-</u>	<u>7,647,299</u>
對銷						<u>(2,368)</u>
集團收入						<u>7,644,931</u>
分部利潤	<u>9,745</u>	<u>49,775</u>	<u>66,385</u>	<u>319,789</u>	<u>-</u>	<u>445,694</u>
利息、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11,75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2,329)
財務費用						(123,50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20,346	-	(333)	-	9,588	29,601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	-	-	(657)	-	<u>(657)</u>
除稅前利潤						<u>300,556</u>

經營分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為未分攤利息、股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主要包括匯兌收益)、公司和其他未分配開支(主要包含總部的管理費用)之前，各分部賺取之利潤。此計算方式是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時所採用方法，以便於資源配置和分部業績評估。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來自報告經營分部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2017年12月31日

	軸承 人民幣千元	葉片 人民幣千元	刀具 人民幣千元	緊固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資產	<u>1,079,734</u>	<u>2,562,267</u>	<u>647,331</u>	<u>3,554,471</u>	<u>-</u>	<u>7,843,803</u>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72,780)	(109,373)	(275,281)	(226,422)	(2,522,324)	(3,306,180)
分部資產總計						<u>4,537,623</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6,481	-	16,098	-	61,770	144,349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	-	-	568	-	568
商譽	25,012	-	-	1,488,322	-	1,513,33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3,067,299</u>
合併資產						<u>9,263,173</u>
分部負債						
負債	<u>355,316</u>	<u>1,477,726</u>	<u>144,943</u>	<u>4,298,197</u>	<u>-</u>	<u>6,276,182</u>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49,869)	(667,000)	(50,424)	(47,433)	(2,491,454)	(3,306,180)
分部負債總計						<u>2,970,002</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2,730,146</u>
合併負債						<u>5,700,148</u>

於2016年12月31日

	軸承 人民幣千元	葉片 人民幣千元	刀具 人民幣千元	緊固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資產</b>						
資產	<u>1,125,719</u>	<u>2,615,616</u>	<u>620,243</u>	<u>2,973,203</u>	<u>-</u>	<u>7,334,781</u>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29,560)	(9,391)	(228,696)	(128,313)	(2,176,998)	(2,672,958)
分部資產總計						<u>4,661,823</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6,778	-	16,522	-	71,172	174,472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	-	-	1,311	-	1,311
商譽	25,012	-	-	1,393,803	-	1,418,81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863,780</u>
合併資產						<u>9,120,202</u>
<b>分部負債</b>						
負債	<u>379,996</u>	<u>1,538,783</u>	<u>131,179</u>	<u>3,351,732</u>	<u>-</u>	<u>5,401,690</u>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36,596)	(644,068)	(52,800)	(14,959)	(1,924,535)	(2,672,958)
分部負債總計						<u>2,728,732</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044,981</u>
合併負債						<u>5,773,713</u>

監督分部業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之目的：

- 除總部的資產外，其餘資產分配至報告經營分部。
- 公司債券、銀行借款及股東借款除外，其餘負債分配至報告經營分部。

## 其他分部資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軸承 人民幣千元	葉片 人民幣千元	刀具 人民幣千元	緊固件 人民幣千元	分部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量於分部損益或 分部資產中之金額：							
添置至非流動資產	9,993	27,647	10,277	194,100	242,017	6,046	248,063
折舊及攤銷	41,671	102,892	29,788	125,916	300,267	9,798	310,065
於損益表中確認 (轉回)的貿易應收 款項及其他應收 款項之減值虧損	5,674	(6,911)	541	4,781	4,085	(154)	3,931
處置物業、 廠房及設備 之(利得)虧損	1,574	2,411	262	(5,988)	(1,741)	-	(1,741)
存貨撥備(撥備轉回)	18,721	3,059	(2,518)	(2,387)	16,875	-	16,875
定期提供給主要 經營決策制定者 不包含於分部損益 或分部資產中 之金額：							
所得稅費用	<u>3,083</u>	<u>5,049</u>	<u>9,493</u>	<u>81,151</u>	<u>98,776</u>	<u>-</u>	<u>98,776</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軸承 人民幣千元	葉片 人民幣千元	刀具 人民幣千元	緊固件 人民幣千元	分部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量於分部損益或 分部資產中之金額：							
添置至非流動資產	3,289	41,327	14,184	164,410	223,210	5,452	228,662
折舊及攤銷	41,614	98,148	26,142	120,662	286,566	8,376	294,942
於損益表中確認 (轉回)的貿易應收 款項及其他應收 款項之減值虧損	(4,149)	17,815	547	(19)	14,194	155	14,349
處置/撤減物業、 廠房及設備 之(利得)虧損	262	4,069	(1,501)	8,576	11,406	-	11,406
存貨撥備(撥備轉回)	14,747	3,256	(8,288)	286	10,001	-	10,001
定期提供給主要 經營決策制定者 不包含於分部損益 或分部資產中 之金額：							
所得稅費用	<u>8,862</u>	<u>3,784</u>	<u>9,087</u>	<u>75,674</u>	<u>97,407</u>	<u>-</u>	<u>97,407</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之資訊按客戶位置列報。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訊按該等資產之地理位置列報，不包括於合營公司/聯營公司之權益、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	<b>2,428,313</b>	2,151,193	<b>1,628,767</b>	1,775,749
中國境外	<b>6,050,582</b>	5,493,738	<b>2,396,657</b>	2,157,053
	<b><u>8,478,895</u></b>	<u>7,644,931</u>	<b><u>4,025,424</u></b>	<u>3,932,802</u>

主要客戶的資料

2017年和2016年內，公司對任一客戶的銷售均未超過集團總收入的10%。

## 5. 所得稅費用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447	18,488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企業所得稅	<u>71,265</u>	<u>65,968</u>
	<b>97,712</b>	84,45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85)	(3,29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企業所得稅	<u>1,122</u>	<u>-</u>
	<b>(2,263)</b>	(3,295)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3,327</u>	<u>16,246</u>
	<u>3,327</u>	<u>16,246</u>
	<b><u>98,776</u></b>	<b><u>97,407</u></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中適用於25%的法定稅率。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擁有3年之「高新企業」地位，可按照15%之優惠稅率納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可再享3年優惠。

位於德國、法國、英國、荷蘭、西班牙、比利時及其他地區之若干附屬公司，其公司所得稅率分別使用各司法權區的使用稅率進行計算。

因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之收入既未於香港產生，又未來源於香港，因而無香港利得稅產生。

## 6.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及)下列各項：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756,783	6,015,542
提供服務成本	37,183	39,69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95,521	280,361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於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銷售成本確認)	3,463	3,463
無形資產攤銷(於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銷售成本確認)	11,081	11,118
折舊及攤銷總計	310,065	294,942
存貨資本化	(38,723)	(38,624)
	271,342	256,318
存貨撥備	50,081	32,188
存貨撥備轉回(於銷售成本確認)	(33,206)	(22,18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19,637	11,709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轉回	(7,063)	(9,832)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	6,063	12,47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轉回	(14,706)	-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6,907	5,425
非審核服務	447	1,739
	7,354	7,164
租金收入總額	8,638	6,760
減：直接經營費用	(7,131)	(5,700)
	1,507	1,06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經營租金	128,521	115,080
董事袍金(附註18)	5,751	5,351
其他員工成本	1,462,169	1,306,868
其他員工的退休福利	74,329	81,449
員工成本總計	1,542,249	1,393,668
存貨資本化	(167,582)	(167,154)
	1,374,667	1,226,514

## 7. 股息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

本年度本公司計為可分配之普通股股東股息：

擬宣派2017年末期股息—人民幣0分

(2016年：2016年末期股息人民幣3.50分)

—	50,340
---	--------

本報告完結之日後，本公司董事未宣派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普通股末期股息(2016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50分)。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資料計算：

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253,424</u>	<u>203,401</u>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253,424</u>	<u>203,401</u>
----------------	----------------

2017年 12月31日 千股	2016年 12月31日 千股
-----------------------	-----------------------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11,160</u>	<u>1,411,160</u>
------------------	------------------

股權激勵中尚未解鎖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

<u>5,406</u>	<u>5,406</u>
--------------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16,566</u>	<u>1,416,566</u>
------------------	------------------

2017年及2016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上所示為在去除天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激勵計劃的受託人)27,126,000股股份後得到。

## 9.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2016年1月1日	1,378,452
匯率調整	<u>40,363</u>
於2016年12月31日	<u>1,418,815</u>
匯率調整	<u>94,519</u>
於2017年12月31日	<u><u>1,513,334</u></u>

### 商譽減值測試

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分為如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其商譽價值分別為：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緊固件—Nedfast Holding B.V. (「內德史羅夫」)	1,488,323	1,393,804
軸承—上海聯合滾動軸承有限公司(「聯合軸承」)	8,818	8,818
軸承—上海天虹	<u>16,193</u>	<u>16,193</u>
	<u><u>1,513,334</u></u>	<u><u>1,418,815</u></u>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董事認為本年度含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未產生減值。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基礎及其相關主要假定如下：

#### 內德史羅夫

內德史羅夫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與折現率、增長率、預測期間內收入和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化相關。計算過程中使用的現金流是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預測的，計算使用的折現率為10.5%/年(2016年：10.5%/年)。五年以上的現金流按每年1.0%(2016年：1.0%)的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並未超過行業平均長期增長率。

預測現金產生單位在預算期內的現金流，需要在預測毛利率以及考慮在預算期內原材料價格通脹因素的基礎上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任何引起可收回金額主要假設的合理變動都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累計賬面金額超過累計可收回金額。

## 聯合軸承

聯合軸承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與折現率、增長率、預測期間內收入和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化相關。計算過程中使用的現金流是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預測的，計算使用的折現率為14.0%/年(2016年：14.0%/年)。五年以上的現金流按每年2.0%(2016年：2.0%)的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並未超過行業平均長期增長率。

預測現金產生單位在預算期內的現金流，需要在預測毛利率以及考慮在預算期內原材料價格通脹因素的基礎上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任何引起可收回金額主要假設的合理變動都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累計賬面金額超過累計可收回金額。

## 上海天虹

上海天虹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與折現率、增長率、預測期間內收入和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化相關。計算過程中使用的現金流是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預測的，計算使用的折現率為13.0%/年(2016年：13.0%/年)。五年以上的現金流按每年2.0%(2016年：2.0%)的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並未超過行業平均長期增長率。

預測現金產生單位在預算期內的現金流，需要在預測毛利率以及考慮在預算期內原材料價格通脹因素的基礎上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任何引起可收回金額主要假設的合理變動都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累計賬面金額超過累計可收回金額。

##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29,920	1,280,110
減：呆壞賬撥備	<u>(65,468)</u>	<u>(54,115)</u>
	<u><u>1,264,452</u></u>	<u><u>1,225,995</u></u>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或貨到付款外，本集團與客戶主要以信貸方式交易。信貸期一般介乎一到六個月。鑒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眾多不同客戶有關，故並不存在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且無抵押。

於報告期末，已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831,061	916,090
超過三個月但六個月內	269,732	216,734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119,126	61,083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26,382	11,685
超過兩年	18,151	20,403
	<u>1,264,452</u>	<u>1,225,995</u>

本集團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集團定期對客戶信貸限額進行評估。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時，若給予客戶信貸，集團將持續對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之所有變更進行監視直至報告日。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結餘包括未過期且未減值至債務之賬面總值人民幣970,722,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60,431,000元)。由於來自客戶的持續結算，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未到期且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較高。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管理層認為該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未發生重大變更且基於過往經驗及對每名個別客戶的信用的重新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仍可收回。本集團於以上結餘無抵押。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24,952	84,459
超過三個月但六個月內	5,119	187,933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119,126	61,083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26,382	11,685
超過兩年	18,151	20,404
	<u>293,730</u>	<u>365,564</u>

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1月1日	54,115	53,068
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19,637	11,709
無法收回而撇銷的金額	(2,160)	(1,221)
轉回的減值虧損	(7,063)	(9,832)
匯兌差額	939	391
	<u>65,468</u>	<u>54,115</u>
截至12月31日	<u>65,468</u>	<u>54,115</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呆賬撥備餘額包括單獨悉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餘額為人民幣2,001,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3,000元)。參照過往經驗及信用重估，該等應收款項被視為可能無法收回。本集團的該等結餘均無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並無貿易應收款項(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2,294,000元)已抵押給銀行作為銀行借款的擔保。

以上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應收上海電氣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上海電氣總公司集團」)款項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分析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上海電氣總公司集團款項	95,170	111,89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6
	<u>95,170</u>	<u>111,897</u>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不計利息，且按本集團向主要客戶提供的相似信貸期內作出。

##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381,590	1,131,852
超過三個月但六個月內	126,202	107,697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37,914	40,487
一至兩年內到期	20,279	82,834
超過兩年	3,350	8,233
	<u>1,569,335</u>	<u>1,371,103</u>

公司採購貨物的信用期一般為60–90天，在個別情況下，某些供應商獲准延長信用期。

上述應付關聯公司的款項分析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上海電氣總公司集團款項	<u>442</u>	<u>3,368</u>

## 12. 公司債券

2012年8月31日，公司發行了本金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的五年期公司債券（「債券」），並給予債券持有人在本期債券存續期的第3年末一次全部或部分贖回本金的選擇權。由於未有債券持有人履行贖回選擇權，該贖回選擇權於2015年8月31日期滿失效。該等債券前三年的固定年利率為5.08%，本公司有權決定在發行日起的第3年末是否一次性變動利率。本公司宣佈債券的固定年利率5.08%將持續至期滿之日2017年8月31日。利息須於每年8月31日支付。該等債券為無抵押並由上海電氣總公司提供擔保。

該債券於2016年8月31日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悉數償還。

## 13. 銀行借款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u>850,800</u>	<u>864,879</u>

銀行借款之抵押和擔保情況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有擔保	2,100	—
無擔保、以附屬公司股權作抵押	753,397	763,145
無擔保、以附屬公司物業作抵押	52,435	—
無擔保、以應收賬款作抵押	—	25,000
	<u>807,932</u>	<u>788,145</u>
無抵押、無擔保	<u>42,868</u>	<u>76,734</u>
	<u>850,800</u>	<u>864,879</u>
減：流動負債的金額	<u>(171,383)</u>	<u>(171,322)</u>
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u>679,417</u>	<u>693,557</u>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上述借款賬面值之償還期限如下：		
一年以內	171,383	171,322
一至兩年	75,446	104,416
兩至五年	565,995	589,141
超過五年	37,976	—
	<u>850,800</u>	<u>864,879</u>

本集團受利率浮動影響之借款金額及合同到期日如下列示：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固定利率借款*：		
— 一年內到期	25,119	66,934
— 一年後到期	<u>52,284</u>	<u>—</u>
應償還浮動利率借款*：		
— 一年內到期	146,264	104,388
— 一年後到期	<u>627,133</u>	<u>693,557</u>

\* 應付金額根據相關貸款協議約定的計劃償還日期釐定，並無包含於要求時還款條文。

本集團借款之實際利率範圍(等同於合同利率)列示如下：

	固定利率借款	浮動利率借款
2017年12月31日	2.70%–5.44%	3個月歐元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1.35%至2.00%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減5個基點
2016年12月31日	4.13%–5.44%	3個月歐元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1.60%至2.25%、中國建設銀行公佈的基礎利率減10%、中國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減16.75個基點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減5個基點

#### 14. 股東貸款

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2.0%–3.915% (2016年12月31日：2.0%–3.3%)，以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及歐元(「歐元」)計價，其中包含將於2018年7月23日到期之貸款人民幣3,9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無)，於2018年11月30日到期之貸款人民幣2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無)，於2019年8月11日到期指貸款人民幣895,21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950,369,000元)及於2020年5月4日到期之貸款人民幣780,23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30,690,000元)。已向貸款人按時償還利息。

#### 15. 激勵計劃

於2014年1月17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激勵計劃(「激勵計劃」)。激勵計劃自採納之日起有效期限為五年。

根據激勵計劃，將以(i)現金分期；及(ii)股份形式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激勵。董事會將委託合資格代理機構為激勵計劃的受託人，以本集團現金出資在市場購買股份，並代合資格參與者以信託持有。

激勵計劃由董事會或其授權機構及受託人天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根據推行激勵計劃之規則及信託契據管理。董事會可不時按其決定向信託作現金注資。

除董事會另行決定者外，受託人根據激勵計劃購買之所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根據該激勵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人之最大股份份額不得超過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

激勵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範圍包括董事會認為直接對本集團之整體業務表現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之本集團董事(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主要僱員。

合資格參與者名單及授出之股份數目由董事會決定。所有合資格參與者須為本集團之僱員，於激勵計劃考核期間內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及分支公司已訂立勞工合約。

2016年12月16日，通過一項決議案調整激勵形式，由現金分期與股權激勵調整為僅有現金分期。

### 股權激勵

在2015年及截至2016年12月16日，本集團以加權平均價格每股港幣1.42元為激勵計劃購買共計27,126,000股股票。於2017年12月31日，受託人持有尚未頒授股票21,720,000股(2016年12月31日：21,720,000股)，共計港幣30,842,000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30,842,000元)。

本公司於本年內頒授董事及員工之激勵股票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於2017年1月1日未行使	5,406
於年內頒授	-
於年內歸屬	-
	<hr/>
於2017年12月31日未行使	<u>5,406</u>

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無償授予董事及員工共計5,406,000股股票。本公司將在授予日後的第三、第四、第五年向仍在本集團任職的員工解鎖30%、30%和40%已頒授的股票。在授予日，根據當日收盤價，得出授予股票的公平值總額相當於人民幣8,612,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次根據激勵計劃授予激勵股票相關款項人民幣2,186,000元(2016年：人民幣2,186,000元)已於員工成本列支。

在歸屬期內，受託人持有激勵股票宣告的股息歸相關參與者所有，並會在解禁期後支付。但是，在歸屬期內參與者不擁有激勵股票的任何投票權。

### 現金激勵

2015年6月30日，總金額為人民幣8,326,000元的激勵計劃下的現金分期已獲批准授予本公司的董事以及本集團的員工。其中總金額的50%將在授予日的當年支付；剩餘的30%以及20%將在授予日後的的第一年和第二年年末支付給仍在本集團任職的員工。本次激勵計劃現金分期部份的相關款項共計人民幣507,000元(2016年：人民幣1,504,000元)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列支。

於2016年12月16日，共計人民幣11,520,000元的現金分期已根據激勵計劃批准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其中60%現金將在授予日的當年支付；剩餘的20%及20%現金分期將在授予日後的第一及第二年末支付給於當日仍在本集團任職的僱員。激勵計劃現金分期人民幣1,920,000元(2016年：人民幣8,832,000元)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列支。

於2017年6月30日，共計人民幣7,460,000元的現金分期已根據激勵計劃批准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其中60%現金將在授予日的當年支付；剩餘的20%及20%現金分期將在授予日後的第一及第二年末支付給於當日仍在本集團任職的僱員。激勵計劃現金分期人民幣5,719,000元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列支。

於2018年3月16日，共計人民幣15,120,000元的現金分期已根據激勵計劃批准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其中60%現金將在授予日的當年支付；剩餘的20%及20%現金將在授予日後的第一及第二年末支付給予當日仍在本集團任職的僱員。

## 16. 股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內資股， 尚未上市流通一國有普通股	678,576	678,576	678,576	678,576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 H股普通股	759,710	759,710	759,710	759,710
	<u>1,438,286</u>	<u>1,438,286</u>	<u>1,438,286</u>	<u>1,438,286</u>

普通股股東可獲取本公司宣派之股息，且所有普通股除激勵計劃中現由受託人持有的股票外均同股同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激勵計劃中受託人共計託管27,126,000股(2016年12月31日：27,126,000股)股份，其中已授出但尚未歸屬參與人的股數為5,406,000股(2016年12月31日：5,406,000股)股份，詳見附註1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購回本公司股份。

## 17. 資本承諾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承諾：		
— 廠房及機器	39,912	36,943
— 土地及樓宇	—	5,224
	<u>39,912</u>	<u>42,167</u>

## 18. 關聯方披露

本公司為上海電氣公司(一個H股及A股上市實體)之附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是上海電氣總公司，為中國境內的國有企業，受中國政府國務院控制。中國政府國務院通過政府機構和其他國有實體以直接或間接方式控制眾多實體。

### (a)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上海電氣總公司集團 及其聯營公司(不包括 上海電氣公司及 其附屬公司)	貨品銷售(附註i)	3,245	3,893
	所產生的綜合服務費用	—	208
	租金費用(附註ii)	19,283	22,769
	利息開支	46,526	44,959
	材料採購(附註i)	—	81
	股息分派	23,750	23,417
	提供綜合服務	—	18,868
上海電氣公司及 其附屬公司	所產生的綜合服務費用	12	218
	貨品銷售(附註i)	274,977	351,688
	租金費用(附註ii)	4,604	2,338
	利息開支	2,460	—
	提供綜合服務	1,511	—
	融資租賃	30,000	—

附註：

- i. 貨品及服務買賣根據相互協定條款並經參考市況進行。
- ii. 租金費用根據相互協定條款並經參考市場費率計算。

### (b) 關聯方款項結餘

其他關聯方款項結餘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c) 與其他國有實體之交易及結餘

本集團與上海電氣總公司集團除外的國有企業發生了廣泛的交易，涉及材料、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採購，接受服務，銷售商品，提供服務，存款及借款。此等交易乃於正常經營活動中與其他非國有企業同等條件進行。

(d)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本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袍金	624	555
短期僱員福利	4,921	4,586
辭退福利	206	210
	<u>5,751</u>	<u>5,351</u>

董事及主要高管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業績及市場趨勢釐定。

與上海電氣總公司集團的關聯方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業績回顧

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實現營業額人民幣8,479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7,645百萬元)，同比增長11%，為本公司自2005年成立以來的新高。本集團的緊固件板塊業務及刀具板塊業務的銷量由於市場需求上升及理想的營銷策略而於2017財政年度錄得強勁增長。於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於原材料成本上漲以及不利的外匯波動而受壓。然而，毛利率下降大部分由於被本集團於改善效率後所節省營運成本所抵銷。2017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的應佔利潤上升25%至人民幣253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203百萬元)。

本公司2017財政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7.96分(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14.41分)。為充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保留資源用於潛在投資，董事會不建議就2017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3.5分)。

## 主要業務的經營概況

營業額、毛利及毛利率(按業務性質區分)如下：

業務領域	營業額		毛利		毛利率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緊固件板塊業務	<b>6,186</b>	5,429	<b>1,148</b>	1,064	<b>19%</b>	20%
佔總額的百分比	<b>73%</b>	71%	<b>68%</b>	67%		
葉片板塊業務	<b>964</b>	958	<b>214</b>	229	<b>22%</b>	24%
佔總額的百分比	<b>11%</b>	13%	<b>13%</b>	14%		
軸承板塊業務	<b>758</b>	763	<b>167</b>	151	<b>22%</b>	20%
佔總額的百分比	<b>9%</b>	10%	<b>10%</b>	10%		
刀具板塊業務	<b>571</b>	495	<b>156</b>	146	<b>27%</b>	29%
佔總額的百分比	<b>7%</b>	6%	<b>9%</b>	9%		

## 緊固件板塊業務

本集團主要為汽車行業提供普通及關鍵性安全緊固件，亦能為能源行業、航空航天業務及一般工業應用與服務領域提供緊固件產品，同時為客戶提供檢測、物流倉儲、ERP及專有B2B在線平台電子採購等優質的一站式服務。本集團是全球知名汽車製造商的領先全球緊固件合作夥伴，本集團的多元化客戶組合包括大眾、寶馬、雷諾、奧迪、戴姆勒、通用汽車及上汽集團等。2017年8月，本集團完成收購高科技汽車及賽車業工程公司CP Tech GmbH（「CP Tech」），使本集團能夠開發與未來車概念（包括電動車及無人駕駛汽車）的功能性知識及技術專門知識，並鞏固本集團與汽車業客戶的關係。於2017財政年度，本公司獲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業和信息化部」）評為「製造業單項冠軍示範企業」，作為對本集團的傑出產品高強度緊固件的表揚。

緊固件板塊營業額為人民幣6,186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5,429百萬元），同比增長14%，其中，汽車緊固件產品產生的營業額增長至人民幣5,104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4,586百萬元），較2016財政年度增長11%，佔緊固件板塊總營業額的83%，該增長主要由於歐盟國家乘用及商用車產量持續增長以及歐元升值帶動所致。一般工業應用與檢測服務領域的緊固件業務營業額增長至人民幣1,071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829百萬元），較2016財政年度增長29%，主要由於原材料漲價導致客戶重新補充庫存及出口銷售額顯著增長所致。於此分部當中，包括CP Tech於2017財政年度初次對本集團營業額作出的人民幣55百萬元貢獻，主要表現為高性能汽車零部件的銷售。此分部的平均毛利率下降至19%（2016財政年度：20%），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上漲、外包開支增加以及美元貶值對本集團緊固件的出口銷售構成負面影響所致。

## 葉片板塊業務

本集團憑藉先進的工業技術和專業化管理，是能源和航空領域國內領先，全球知名的動力組件供應商，主要為能源行業提供燃氣輪機葉片、蒸汽輪機葉片及鍛件產品，亦為航空航天業務領域提供葉片及鍛件產品。尤其是，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大型火電汽輪機葉片供應商，擁有大量市場份額。本集團的客戶組合包括上海電氣公司、東方電氣、阿爾斯通、通用電氣及西門子等知名能源設備公司，也包括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通用電氣航空集團、羅爾斯羅伊斯等知名航空發動機公司。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獲羅爾斯羅伊斯頒發「最佳新供應商」獎項，而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無錫透平葉片有限公司亦獲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評為「製造業單項冠軍示範企業」，作為對其傑出產品汽輪機葉片的表揚。

2017財政年度，葉片板塊營業額為人民幣964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958百萬元)，與2016財政年度相比總體維持穩定。其中，能源產品產生的營業額較2016財政年度輕微下跌至人民幣788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799百萬元)，原因為海外需求疲軟所致，惟部分跌幅已由於中國的設施升級而導致的內部需求增長而被抵銷。航空航天產品葉片營業額增長至人民幣177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160百萬元)，較2016財政年度增長11%，主要由於因需求改善而對國內客戶的銷售增加以及部分航空客戶的產品進入規模生產銷售令對海外客戶的銷售增加以及對C919發動機的鍛件產品銷售所致。2017財政年度，葉片板塊平均毛利率為22%(2016財政年度：24%)，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有所變化所致。

## 軸承板塊業務

本集團提供多元化軸承產品，由精密微型軸承至標準軸承乃至不同行業的特製專門軸承，例如航空航天、汽車、貨運鐵路、能源以及一般工業應用軸承。此外，本集團亦提供有關應用於貨運鐵路軸承的維修保養服務。本集團的軸承板塊擁有多元化客戶組合，在相關市場(例如國內航空航天及貨運鐵路市場)擁有大量市場份額。

2017財政年度，軸承板塊營業額為人民幣758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763百萬元)，與2016財政年度持平，其中，貨運鐵路軸承產品營業額為人民幣288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241百萬元)，同比增長20%，該增長主要由於客戶需求增加以及市場份額擴大所致。汽車軸承產品營業額為人民幣284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273百萬元)，較2016財政年度增長4%，主要由於本集團部分客戶在海外市場份額增長使得出口業務增長所致。航空航天軸承產品營業額由於若干客戶於2017財政年度減低存貨而微跌至人民幣78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81百萬元)。風電軸承產品營業額較2016財政年度減少81%至人民幣15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77百萬元)，乃由於產品市場競爭力下降所致。於2017財政年度，軸承板塊平均毛利率為22%(2016財政年度：20%)，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

## 刀具板塊業務

本集團是國內刀具生產規模最大、具有行業領先的銷售和分銷網絡，以及產品品種最齊全的領先刀具供應商之一，主要為一般工業應用領域提供各類刀具產品。

刀具板塊營業額為人民幣571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495百萬元)，同比增長15%，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引發國內主要刀具制造商在2017上半年普遍調整售價，客戶受價格上漲刺激重新增加儲庫，同時在上述價格調整趨勢中，本集團的市場份額進一步提升所致。2017財政年度，刀具板塊平均毛利率為27%(2016財政年度：29%)，主要由於刀具業務為獲取更多市場份額加大銷售折扣及促銷力度從而產生更高的折扣促銷成本。

## 財務狀況回顧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運輸開支、營銷及推廣開支、差旅費及包裝費用。2017財政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400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371百萬元)，同比增長8%，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運輸開支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專業費用、差旅費、辦公開支、租金費用及折舊及攤銷。2017財政年度，行政開支為人民幣638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624百萬元)，同比增長2%，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專業費用及折舊增加部分被若干其他開支減少所致。

### 研究開支

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研究開支為人民幣322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293百萬元)，同比增長1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承擔的研究項目數量增加導致投資增加。

### 財務費用

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123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124百萬元)，與2016財政年度持平。於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因於2017年8月31日贖回本公司債券人民幣500百萬元而減少，從而使整體利息開支減少。然而，該減少被保理費用增加及歐元升值大幅抵銷。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為人民幣42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30百萬元)，同比增長40%，主要是由於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聯營公司上海通用軸承有限公司淨利潤增加。

### 所得稅開支

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99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則為人民幣97百萬元，同比增長2%。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溢利增長，部分被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因其實現盈利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抵銷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017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53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203百萬元)，同比增長25%。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17.96分(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14.41分)。

## 現金流量情況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和銀行存款餘額為人民幣881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75百萬元)，其中限制性存款為人民幣7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2百萬元)，受限制存款在2017財政年度增加46%。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597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流入淨額人民幣587百萬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34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流出淨額人民幣161百萬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629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流出淨額人民幣255百萬元)。

## 資產與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9,263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9,120百萬元)，在2017財政年度增長人民幣143百萬元。流動資產總額人民幣4,96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877百萬元)，佔資產總額的54%，在2017財政年度增長人民幣89百萬元。非流動資產總額人民幣4,297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243百萬元)，佔資產總額的46%，在2017財政年度增加人民幣54百萬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70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774百萬元)。流動負債總額人民幣2,88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963百萬元)，佔負債總額的51%。非流動負債總額人民幣2,82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811百萬元)，佔負債總額的49%。

本集團股東借款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8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914百萬元)，在2017財政年度增加人民幣172百萬元，百分比增加9%。於2017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為172%(2016年12月31日：165%)。

## 資金來源及借款情況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73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045百萬元)，在2017財政年度下降人民幣315百萬元，百分比下降10%。本集團須於1年內償還的借款為人民幣37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70百萬元)，在2017財政年度下降人民幣295百萬元。須於1年後償還的借款為人民幣2,35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375百萬元)。於2017財政年度內到期的借款本集團均已如期償還。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介乎每年2.70%至5.44% (2016年12月31日：介乎4.13%至5.44%) 的固定利率、或三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1.35%至2.00%及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利率減5個基點(2016年12月31日：三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1.60%至2.25%，中國建設銀行公佈的基礎利率減10%，中國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減16.75個基點及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利率減5個基點) 每年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 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與負債比率(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與全體股東權益之比率)為78% (2016年12月31日：92%)。本集團股東貸款佔總負債33% (2016年12月31日：29%)。截至本公告日止，本集團未制定撥付資本承擔項目及償還現有債務的融資計劃以及集資活動。

### 受限制存款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中的人民幣7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2百萬元)為受限制存款。

### 資產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除受限制存款外，本集團有其他抵押資產人民幣273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09百萬元)。此外，本集團特定子公司所持有的股權為抵押資產。

### 資本開支

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214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人民幣229百萬元)，主要用於生產技術的優化，生產設備的更新和產能的提升。

### 公司面臨的風險

#### 激烈競爭的風險

本集團雖然在日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績，但本集團在所經營的每個市場仍面臨激烈競爭，在若干情況下，競爭已對本集團的若干產品構成價格下調壓力。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取決於本集團能否估計和應付各類競爭因素，包括引入全新或經改良的產品及服務、競爭對手所採用的定價策略及客戶喜好改變。倘(其中包括)本集團無法將相若產品或服務的價格控制在具競爭力的水平，或者無法別樹一格，則客戶或會因而流失往競爭對手。競爭加劇或會導致價格下降、毛利率下跌及本公司市場佔有率減少。

### 拓展新市場時可能遇到不可預見的困難

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國際化戰略，為進一步滿足客戶需要，本集團將繼續在地域、客戶及服務等方面開拓業務。舉例而言，本集團部分業務及產品將向海外市場延伸發展，同時，本集團海外子公司亦積極開拓國內市場。而國內及海外客戶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可能會有不同的要求，因此，本集團可能須購置不同設備或增設額外生產綫以拓展新市場領域。拓展新市場涉及許多風險，包括國際貿易政策不明朗導致的風險以及因本集團為該等市場的初入行者而面對的風險。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業務遍及全球，故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產生之外匯風險，最主要者為涉及美元及歐元之風險。本集團使用外匯遠期合約為可預見重大風險進行套期保值。管理層已密切監控外匯風險敞口並已採取必要措施降低外匯風險。

### 重大事項

自2017年2月18日起，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更改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二座901-903室。

2017年3月17日，本公司發佈內幕消息公告，包含上海電氣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其公司網站刊發由其獨立財務顧問編製的《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修訂稿)》中涉及有關本公司的消息。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3月17日內幕消息關於籌劃重大事項進展的公告。

2017年5月5日，本公司發佈內幕消息公告，包含上海電氣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其公司網站刊發《關於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對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信息披露的問詢函》的回覆公告》中涉及有關本公司的消息。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5月5日內幕消息關於籌劃重大事項進展的公告。

2017年6月11日，本公司發佈內幕消息公告，包含上海電氣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其公司網站刊發《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項目審查一次反饋意見通知書》(170861號)之回覆》，中涉及有關本公司的消息。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6月11日內幕消息關於籌劃重大事項進展的公告。

2017年6月23日，本公司發佈內幕消息公告，宣佈董事會通過有關透過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子公司Nedschroef Altena GmbH擬對CP Tech作出的530萬歐元的潛在投資的決議，包括收購CP Tech 90%股權及向CP Tech提供股東貸款，並於2017年8月完成收購。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6月23日內幕消息潛在投資事項的公告。

2017年6月23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第五屆董事會成員：(i)周志炎先生、毛一忠先生、肖玉滿先生、張杰先生及陳慧先生已獲重選及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ii)董葉順先生已獲重選及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i)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及孫澤昌先生已獲重選及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之任期自2017年6月23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2017年6月23日，(i)第四屆監事會成員魏莉女士，由於彼希望投放更多精力發展其事業，故魏莉女士不願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監事。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成員：(ii)許建國先生(非職工代表監事)、司文培先生(非職工代表監事)及余葦先生(職工代表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及(iii)許建國先生亦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第五屆監事會監事之任期自2017年6月23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2017年6月23日，本公司董事會選舉周志炎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主席。周志炎先生同時獲持續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

2017年6月23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i)陳愛發先生、凌鴻先生及董葉順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審核委員會成員；(ii)陳愛發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審核委員會主席；(iii)伍剛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審核委員會秘書；(iv)周志炎先生、肖玉滿先生、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及孫澤昌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提名委員會成員；(v)周志炎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提名委員會主席；(vi)伍剛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提名委員會秘書；(vii)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及董葉順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薪酬委員會成員；(viii)凌鴻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薪酬委員會主席；(ix)伍剛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薪酬委員會秘書；(x)周志炎先生、毛一忠先生、張杰先生、陳慧先生、董葉順先生及孫澤昌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戰略委員會成員；(xi)周志炎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戰略委員會主席；(xii)伍剛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戰略委員會秘書；(xiii)周志炎先生、肖玉滿先生、張杰先生、凌鴻先生及陳愛發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xiv)周志炎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xv)伍剛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五屆風險管理委員會秘書。上述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之任期自2017年6月23日起生效，並將於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

2017年8月22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發行2012年公司債券(第一期)於2017年8月31日支付本金及最後一期利息，並於2017年8月31日到期摘牌。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8月23日海外監管公告。

2017年8月29日，本公司當時直接控股股東上海電氣總公司完成向上海電氣公司轉讓其所持有之全部678,576,184股本公司內資股(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約47.18%)。轉讓完成後，(a)上海電氣公司於本公司股份投票權中擁有之權益與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47.18%；(b)上海電氣總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包括上海電氣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股份)投票權中擁有之權益已由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51.62%減至約4.44%；及(c)上海電氣公司及上海電氣總公司(包括上海電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股份)繼續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中擁有合共約51.62%權益。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8月29日股權變動完成公告。

2017年8月31日，本公司與上海電氣總公司及上海電氣公司訂立物業租賃協議，該等物業租賃協議的期間為其簽署日期起至2017年12月31日屆滿。根據物業租賃協議，由於上海電氣公司通過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方式收購上海電氣總公司持有的部分股權及土地類資產(相關信息請見上海電氣公司發佈的相關公告)的原因，相關物業的出租人將從上海電氣總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變為上海電氣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8月31日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2017年9月26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2017年9月2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上海電氣總公司對相關框架協議進行了修訂，訂立了經修訂框架協議，該等經修訂框架協議將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此外同日本公司與上海電氣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電氣財務」)訂立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該等協議將自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審議批准之日起生效，並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根據經修訂框架協議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將與上海電氣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上海電氣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按持續基準進行以下交易，(i)本集團、上海電氣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進行之買賣貨品及服務；(ii)繼續自上海電氣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租賃若干物業作為本集團辦事處和生產廠房之用，以便本集團應付營運需要；及(iii)自電氣財務接受存款及綜合銀行服務。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9月26日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2017年10月30日，董事會批准了由本公司及本公司的特定附屬公司提供予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的最高額人民幣485百萬元的建議擔保。建議擔保(需提交上海電氣公司股東大會批准的建議擔保除外)有效期至2019年3月31日。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10月30日內幕消息公告。

2017年12月8日，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本公司與上海電氣總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9月26日的經修訂銷售框架協議及經修訂採購框架協議，以及批准、確認及追認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2017年12月26日，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內德史羅夫緊固件(昆山)有限公司(「內德史羅夫(昆山)」)與上海電氣租賃公司(「電氣租賃公司」)於2017年12月25日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據此，電氣租賃公司同意按代價人民幣30,000,000.00元向內德史羅夫(昆山)購買租賃資產，且同意將租賃資產以總額人民幣33,561,019.10元租回予內德史羅夫(昆山)，租期為36個月。詳情見本公司2017年12月25日關連交易公告。

2018年2月27日，董事會宣布，其已考慮及批准建議與上海電氣總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向上海電氣總公司出售上海電氣軸承有限公司100%股權，代價合計為人民幣58,848,620.03元，詳情見公司2018年2月27日關連交易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於2017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並沒有其他需披露的重大事項。

## 員工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在崗員工4,575人(2016年12月31日：4,455人)。本集團實行當地政府規定的各類法定退休金計劃以及用於激勵員工表現的計劃和一系列幫助員工發展的培訓計劃。

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員工工資總計人民幣1,214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1,103百萬元)。社保總計人民幣328百萬元(2016財政年度：291百萬元)。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依賴少數員工的情況。

## 激勵計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於2016年12月16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決議通過的調整激勵計劃，對根據2016財政年度經營業績可提取及實際可分配的額度向合資格參與者進行了分配。

根據2017財政年度經營業績，本集團調整激勵計劃可提取總量為人民幣15百萬元，實際可分配額度為人民幣15百萬元，公司會根據調整激勵計劃進行分配和調整(如需)。

## 未來展望

### 抓業務，提升業績

本集團將繼續推進在集團總部層面所搭建的軌道交通、汽車和大飛機三個大客戶平台，利用集團總部優勢，實現各子公司客戶資源的共享。同時，本集團亦將進一步加快國際化步伐，一方面加大內德史羅夫產品在國內市場的銷售，一方面帶動本集團產品在歐洲市場的銷售，共同帶動業績增長。

### 抓併購，做大做強

本集團一貫重視以資本運作帶動產品經營，未來也將在充分體現本集團戰略意圖，達到推動產業升級步伐、逐步顯現業務協同效果以及增強集團整體持續盈利能力三個效果的前提下積極尋找收購兼併的機遇。

### 抓改革，激發活力

本集團將抓住國資國企改革的契機，從增強競爭活力出發，積極探索各業務板塊的機制創新、一體化協同、內部管理強化以及探索發展混合所有制。通過機制創新，帶動業務加快發展，進一步優化治理結構，同時著眼商業模式的創新。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對公司的成功至關重要。本公司已採取多種措施來確保一個高素質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控制，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循和透明的公司運營。

董事會確信，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對守則條文第A.2.1條的偏離載列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董事長和總經理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和總經理各自的職責分工應明確界定並以書面列載。董事長應確保所有董事有效履行自身職責並及時探討各項重要事宜，還應負責確保整個董事會有效運作。除此之外，董事長還應提倡公開、積極討論的文化、促進董事(特別是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的貢獻。目前，周志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本公司已向周先生說明董事長的義務與職責，而周先生亦表示明白上市公司各職位的義務與職責。本公司將繼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董事長和總經理角色應有區分的規定。

董事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的要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2017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法規。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並實行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確認在2017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書面規定了該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主要負責就制定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金政策方針和架構向董事會建議，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並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他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根據本公司章程，董事薪酬方案須經股東大會的批准。

截至本公告日止，該委員會由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和董葉順先生三人組成。凌鴻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及董葉順先生在2017年6月23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重選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於股東大會召開通過其委任後獲董事會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下屆董事會換屆選舉之日止。

薪酬委員會在審議並通過了2016財政年度激勵計劃採取的議案，提請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董事和監事2017年度薪酬預案及追加確認2016年度已支付的董事及監事薪酬的議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是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盈利狀況以及參照其他國內外公司和現行市場薪酬狀況來決定的。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理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集團未經審核的中期和經審核的年度財務報表，監管本集團對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循，以及審閱本集團內部控制的範圍、深度和有效性。

截至本公告日止，該委員會由陳愛發先生、凌鴻先生和董葉順先生三人組成。陳愛發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及董葉順先生在2017年6月23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重選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於股東大會召開通過其委任後獲董事會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下屆董事會換屆選舉之日止。

審核委員會2017財政年度審議並通過了關於聘請公司2017財政年度核數師的議案及2017年中期財務報告，檢視公司重大關連交易、並與外部核數師召開2次會議討論了所運用會計政策和慣例的合理性，並審閱了審核過程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現象。2017財政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負責對擬任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主要經營管理人員的人選、條件、標準和程序提出意見和建議。

截至本公告日止，該委員會由周志炎先生、肖玉滿先生、陳愛發先生、凌鴻先生及孫澤昌先生五人組成。提名委員會所有委員均在2017年6月23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重選任本公司董事，均於股東大會召開通過其委任後獲董事會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下屆董事會換屆選舉之日止。

提名委員會在2017財政年度審議檢視董事會的人數、多元化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通過了提名周志炎先生、毛一忠先生、肖玉滿先生、張杰先生、陳慧先生、董葉順先生、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及孫澤昌先生擔任本公司第五屆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是董事會設立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負責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截至本公告日止，該委員會由周志炎先生、毛一忠先生、張杰先生、陳慧先生、董葉順先生及孫澤昌先生六人組成。周志炎先生擔任戰略委員會主席。戰略委員會所有委員均在2017年6月23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重選任本公司董事，均於股東大會召開通過其委任後獲董事會委任為戰略委員會成員。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下屆董事會換屆選舉之日止。

戰略委員會在2017財政年度聽取了關於CP Tech公司發展方向的滙報。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是董事會設立的專門工作機構，於2016年3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設，主要負責公司的風險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止，該委員會由周志炎先生、肖玉滿先生、張杰先生、凌鴻先生及陳愛發先生共五人組成。周志炎先生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所有委員均在2017年6月23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重選為本公司董事，均於股東大會召開通過其委任後獲董事會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下屆董事會換屆選舉之日止。

風險管理委員會2017財政年度內檢討了公司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評估公司風險狀況及風險控制能力。

##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並通過了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和慣例，以及2017財政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公告。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2017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為充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保留資源用於潛在投資，董事會不建議派發2017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8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8年5月9日(星期三)至2018年6月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全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8年5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公佈年度業績和年度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告將分別在本公司的網站(<http://www.pmcsh.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載。2017年年度報告包括所有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告中已披露的信息，並將在2018年4月30日或之前在本公司的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的網站上予以刊登並派發給公司股東。

## 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志炎先生、毛一忠先生、肖玉滿先生、張杰先生及陳慧先生；非執行董事董葉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凌鴻先生、陳愛發先生及孫澤昌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集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志炎

中國上海  
2018年3月16日